

平安龙岗 交通先行



大功率摩托车深夜飙车撞车惹大祸

路遇交警查车轰鸣冲卡,撞车致驾乘人员受重伤

本报讯 (深圳侨报记者 陈遥)都说骑摩托车是“肉包铁”,存在严重安全隐患,深圳实行“禁摩限电”已久,但仍有市民骑着摩托车上路甚至开展非法营运,近日,龙岗交警在龙城街道协力路设卡查车时,就遇上了一辆大功率摩托车上演“速度与激情”,一路呼啸而过,还冲卡躲避交警查车,结果撞上路边轿车,摩托车、驾驶员和乘客均受重伤。

据了解,事发当晚,龙岗交警正在龙城街道协力路北行方向设卡查车,至22时许,一辆大功率摩托车沿协力路高

速行驶经查车点时产生的巨大轰鸣声引起了现场民警的注意。但摩托车驾驶员似乎对路遇交警并不在意,至次日凌晨1时45分许,该大功率摩托车再次来到交警设卡查车地点,并高速驶向交警查车卡点。对此,现场执勤交警立即示意该摩托车驾驶员停车接受检查,但该驾驶员并不配合并意图逃避检查,随后加速冲向卡点。

说时迟那时快,摩托车加速后径直就撞向了前方正在接受交警检查的粤B牌照小轿车,而由于摩托车当时

行驶速度极快,撞车后产生了巨大的冲击力,致使轿车被撞后严重变形,后尾箱严重凹陷,摩托车车头损坏严重,摩托车驾驶员包某与乘客许某(女)也因此受重伤,“车祸现场一片狼藉,撞车产生的车辆碎片散落了一地,好在摩托车驾驶员和乘客都佩戴了安全头盔,目前已无大碍。”现场执勤交警回想当时撞车画面还为驾乘人员捏了把汗。

交警事后调查得知,该摩托车驾驶员包某系无证驾驶,其驾驶的摩托车使用的是伪造号牌,乘客许

某涉嫌寻衅滋事罪被网上追逃。最后交警认定:包某驾驶的摩托车号牌系伪造、变造,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且未按操作规范安全驾驶,负事故全部责任。根据《深圳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罚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的相关规定,处包某15日拘留、罚款5000元。

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针对深夜驾驶机动车轰鸣扰民现象,交警将会持续开展“深夜治飙”行动,重拳打击此类违法行为!

龙岗反诈骗在行动

暑假来临找兼职 招聘诈骗需警惕

深圳侨报记者 张臻斐

转眼间,一年一度的暑假即将到来。不少有空闲时间的学生希望能通过自己的努力,在假期寻求一份兼职勤工俭学。然而,却有不法分子盯准一些急于寻找兼职、心思单纯疏于防范的学生人群下手。日前,龙岗警方就侦破一起“高薪招聘”的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黄某被依法刑拘。

案情回顾:

日前,事主小林到新生派出所报案,他近期通过微信认识一个叫黄某的朋友,由于小林还是在校学生,暑假即将到来,希望能够在深圳提前找份工作,黄某得知情况后表示,手头缺钱的他想着,或许能够从小林手中骗取钱财,便谎称自己认识知名企业的某个人,薪酬可观,可以帮助小林咨询。

随后,黄某用微信小号假装成某公司的人力资源工作人员,用微信添加小林聊天。在聊天过程中,对

方先后用小林没有工作经验,工作业务还不熟练等理由,先后让小林交培训费、押金等。小林三次微信转账给黄某15000元人民币,但是,却迟迟不见对方安排工作。事后,小林发现自己遭遇诈骗,随即向辖区派出所报案。

接报后,新生派出所立即组织侦查。获悉事情败露,嫌疑人黄某于7月3日来到新生派出所投案自首。经审,犯罪嫌疑人黄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骗术拆招:

“此类骗局中,不法分子经常通过QQ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招聘网站等社交平台发布‘报酬丰厚’的虚假兼职信息吸引事主,以介绍费、培训费、包装费、押金等各种名义进行诈骗。”龙岗公安分局办案民警表

示,找兼职工作时一定要到有资质、信誉好的职介机构找工作。求职时拒交各种名义的押金及证件,不要轻信高薪口头承诺,当遇到有高报酬、优厚条件的工作时请保持清醒的头脑,谨慎前往,以防被骗。

7人冒充未婚女 诈骗交友被判刑

本报讯 (深圳侨报记者 聂朦 通讯员 张建国) 近日,龙岗区人民法院对一宗团伙诈骗案作出一审判决,以犯诈骗罪和传授犯罪方法罪,分别判处7名被告人有期徒刑3年2个月至10个月不等,分别并处罚金3万元至1万元不等。

经审理查明,被告人李某玲等七人先后加入了一个名为“太阳神公司”的组织担任业务员。该公司实质上是一个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的组织,其成员冒充未婚女性通过网络平台与男性网友交友,获取信任后,再编造理由向对方借款,收取转账后拒绝还款。

法院还查明,7名被告人参与诈骗的次数、金额多少不一,总额近13万元。其中,被告人李某玲(女,21岁,小学文化程度)参与诈骗五起涉及金额39838元;被告人张某蒙(男,21岁,专科文化程度)参与一起诈骗涉及金额3600元;被告人张某(女,24岁,初中文化程度)参与诈骗二起涉及金额4400元,同时其还对多名组员进行诈骗技巧传授和培训。

最终,区人民法院依法向各被告人追缴赃款共计106038元分别退还给各个被害人。

安全发展在龙岗



平湖街道

强力开展人行道净化行动

本报讯 (深圳侨报记者 姚兰 通讯员 江浩强 陈楚旋) 连日来,平湖街道持续强力、高标准开展辖区各主次干道人行道净化行动,对辖区内凤安路、平吉大道、守珍街等40条人行道周边违规现象进行集中整治,取得良好效果。

日前,平湖街道执法队工作人员巡查至平湖金融基地项目门口时,发现一个窝棚驻扎在人行道上,还拉出一条“查处非法偷倒余泥渣土执勤点”的横幅。经调查,这是一个依样画葫芦的“李鬼”窝棚。次日,平湖街道执法队依法拆除该占用人行道的乱搭建窝棚,面积约20平方米。这只是平湖街道执法队开展人行道净化行动执法中的一个案例。

该街道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人行道周边的市容顽疾不但影响市容市貌,还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今年该街道把人行道净化行动列为贯穿全年市容秩序整治的重点工作,以效果为导向,每天持续保持整治力度,实现净化人行道的目的。

坂田街道

拆除临建板房7500平方米

本报讯 (深圳侨报记者 石小利 通讯员 胡渊博) 近日,坂田街道规划土地监察队联合辖区社区工作站,经过持续一周的努力,对象角塘社区坂雪岗水厂东北侧临建到期板房和马安堂社区坂银通道四标段占用林地板房,进行了彻底拆除,共拆除临建板房7500平方米。

据悉,象角塘社区坂雪岗水厂东北侧的板房总面积约4500平方米,为2层临时建筑群,曾用于坂雪岗水厂项目的办公及住宿,目前项目已结束,主要用于建筑材料存放,有2名看守人员长期居住在此,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对此,坂田街道规划土地监察队及时管控,积极沟通,责令当事人“四清两断”后及时实施了拆除。另一处,马安堂社区坂银通道四标段的板房虽然还未到期,但因涉及占用林地,被坂田街道依法进行了处罚,并实施拆除和复绿,涉及面积约3000平方米。

横岗街道

新设115块安全警示牌

本报讯 (深圳侨报记者 何小娟 通讯员 陶然) 为强化警示教育,提醒地质灾害隐患点附近居民及过往行人、车辆随时注意防范身边的地质灾害,近日,横岗街道城建办统一设计制作了115块地质灾害隐患警示牌,安装在辖区各地质灾害隐患点附近醒目位置。

警示牌按照隐患点危险性“大、中、小”,设置为“红、黄、绿”三种颜色予以区分,其上标明了所属社区、详细位置、隐患类型、预测危险性及险情速报电话,方便群众在发现险情时及时与防治部门取得联系。

据悉,为进一步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横岗街道高度重视,切实抓好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排查、巡查、监测、应急抢险、宣传教育等各项防范工作。